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氯维地平乳状注射液获得批准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一化”）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关于氯维地平乳状注射液（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6S03524、2026S03525），该药品获得批准生产。

一、该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氯维地平乳状注射液

剂型：注射液

规格：50ml:25mg、100ml:5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0604、国药准字H20260605

申请人：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审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生产，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该药品的相关信息

氯维地平乳状注射液主要用于治疗不适宜口服或口服药物治疗效果不佳的高血压。最早由AstraZeneca开发，于2006年9月在美国获得批准上市。2024年7月，上药一化就该项向国家药监局提出注册上市申请并获得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该项目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1,22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生产该药品的主要生产企业包括湖南优优利医药有限公司、四川伦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制药海南有限公司、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IOVIA制药有限公司等。2025年度中国大陆医院采购与氯维地平乳状注射液同机制的仿通组别两剂注射剂金额约人民币91,130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新上市分装类仿制药的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上药一化生产的氯维地平乳状注射液获得批准生产，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生产开展仿制药申报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变动、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月十日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合计36.06%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其中，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陕西西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标的公司0.00%的股权，西安恒德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标的公司0.06%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因筹划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上午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披露的《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6）。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披露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4日披露的《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7）。

2026年7月10日，公司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根据有关规定，经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陕鼓动力，证券代码601369）自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5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徐俊先生、谢小姐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徐俊先生、谢小姐女士分别持有公司股份92,041,919股、40,064,4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11.61%、6.21%。上述股份一部分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部分股份已于2018年12月1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一部分来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外取得的股份，另外一部分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实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8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俊先生、谢小姐女士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其中徐俊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13,02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2%，谢小姐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6股，453,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目前徐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9,135,0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6%，谢小姐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3,611,0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21%。

减持主体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俊先生	13,025,800股	100.00%	0.202%
谢小姐女士	6股	100.00%	1%
合计	13,025,806股	100.00%	0.212%

减持主体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俊先生	13,025,800股	100.00%	0.202%
谢小姐女士	6股	100.00%	1%
合计	13,025,806股	100.00%	0.212%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激励对象名单、股票期权的授予人数由22人调整为21人；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为6人保持不变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已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9月19日至2026年9月2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内网、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及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3、2026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情况说明和核查意见》。

4、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自认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关于调整激励对象名单的说明

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在知悉公司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后至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计划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为确保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合法合规性，出于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取消前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资格。根据公司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人数由22人调整为21人，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为6人保持不变，并将前激励对象持股原状授予的股票期权及其他授予激励对象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和其他限制性股票数量保持不变。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实施的其他内容与公司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方案一致。

三、本次激励事项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和授予事项实施符合法律意见如下：

（一）公司本次激励事项以及本次授予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需的批准及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二）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授予的授权/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三）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向激励对象实施本次授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履行了激励对象关于本次调整及本次授予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9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6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0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园26号广东公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05,610,00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783,400股，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4,229,600股。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数为1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表决程序及计票方法

本次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计票。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情况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5

一、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俊先生	13,025,800股	100.00%	0.202%
谢小姐女士	6股	100.00%	1%
合计	13,025,806股	100.00%	0.212%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9月19日至2026年9月2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内网、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及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3、2026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情况说明和核查意见》。

4、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自认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关于调整激励对象名单的说明

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在知悉公司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后至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计划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为确保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合法合规性，出于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取消前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资格。根据公司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人数由22人调整为21人，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为6人保持不变，并将前激励对象持股原状授予的股票期权及其他授予激励对象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和其他限制性股票数量保持不变。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实施的其他内容与公司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方案一致。

三、本次激励事项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和授予事项实施符合法律意见如下：

（一）公司本次激励事项以及本次授予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需的批准及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二）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授予的授权/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三）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向激励对象实施本次授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履行了激励对象关于本次调整及本次授予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0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授予对象范围

● 权益授予数量：2026年10月9日，限制性股票783,440股

● 权益授予对象：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以及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人数由22人调整为21人，并将前激励对象持股原状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其他拟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数量保持不变。

具体内幕人员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原尚股份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6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自认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9月19日至2026年9月2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内网、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及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3、2026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情况说明和核查意见》。

4、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自认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9月19日至2026年9月2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司内网、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及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3、2026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情况说明和核查意见》。

4、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原尚股份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自认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12,000.00万元/约69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 预计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1,343.44万元到79,043.44万元，同比增加25.46%至46.0474%，环比增加147.20%到195.18%。

● 预计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一、本期业绩预增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1、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12,000.00万元到69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2、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1,343.44万元到79,043.44万元，同比增加25.46%至46.0474%，环比增加147.20%到195.18%。

3、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二、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1、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12,000.00万元到69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2、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1,343.44万元到79,043.44万元，同比增加25.46%至46.0474%，环比增加147.20%到195.18%。

3、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三、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1、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12,000.00万元到69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2、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1,343.44万元到79,043.44万元，同比增加25.46%至46.0474%，环比增加147.20%到195.18%。

3、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四、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1、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12,000.00万元到69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3,259.13万元到299,259.13万元，同比增加33.48%至75.05%，环比增加29.67%至47.90%。

2、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200.00万元到108,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61,343.44万元到79,043.44万元，同比增加25.46%至46.0474%，环比增加147.20%到195.18%。

3、2026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